

爱情与现实，讽刺加搞笑，呈现都市男女的浮躁人生。

深爱金莲◎著

熟男淑女

Shu Nan
Shu Nu

中国三峡出版社



熟男淑女
SCED OF A WOMAN

深爱金莲 作品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熟男淑女 / 深爱金莲著. —北京: 中国三峡出版社,
2006.4

ISBN 7-80223-145-0

I. 熟... II. 深...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6) 第 025731 号

中国三峡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西城区西廊下胡同51号 100034)

发行部电话: (010)52606692 52606693

编辑室电话: (010)52606690

<http://www.e-zgsx.com>

E-mail: sanxiaz@sina.com

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印制 新华书店经销

2006年7月第1版 2006年7月第1次印刷

开本: 710×1000 毫米 1/16 印张: 14.7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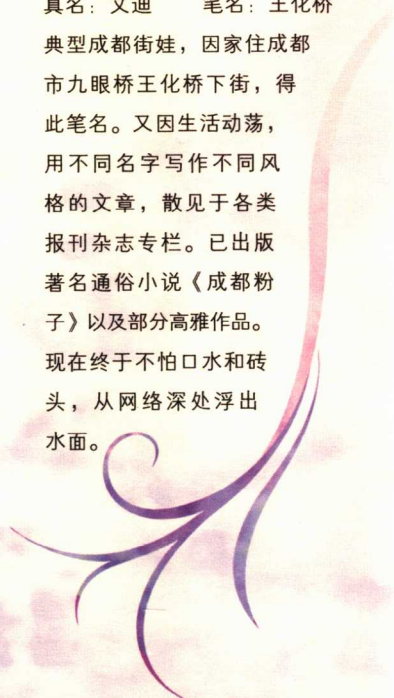
字数: 205 千字

ISBN: 7-80223-145-0 定 价: 20.00 元

深爱金莲

真名：文迪 笔名：王化桥

典型成都街娃，因家住成都市九眼桥王化桥下街，得此笔名。又因生活动荡，用不同名字写作不同风格的文章，散见于各类报刊杂志专栏。已出版著名通俗小说《成都粉子》以及部分高雅作品。现在终于不怕口水和砖头，从网络深处浮出水面。





责任编辑：周 娜

内版设计：余一梅

封面绘图：翁子扬

封面设计：8080 · 小贾

CHAPTER-01

宋瑞突然觉得，
这半年来似乎有一种神秘的力量，
一直在紧紧地扼住他命运的喉咙，
要把他拖向无底的深渊。

尤其是他认识黎娟之后，
他的厄运就已经开始了，
他不知道什么时候才会结束。

1

这臭女人太不要脸了！

宋瑞很想在她漂亮脸蛋上狠狠揍几拳，他实在无法容忍，这骚女人一夜之间就让自己变成了穷光蛋。他眼冒凶光，瞪着黎娟看了很久，一张面孔因为愤怒而完全扭曲。

黎娟已经停止了哭泣，她擦干眼泪，肩膀不再抽动，像一条挨了揍的狗，蜷缩在沙发的一端，两条光溜溜的大腿叠着，一对脚丫子紧紧缩在吊带裙下。她头发散乱，两眼红肿，茫然地注视着地板上那一双东倒西歪的高跟凉鞋。

黎娟的脸蛋还是那么迷人，眉眼间有几颗淡褐色的雀斑，显得十分可怜又十分可恨。以前，宋瑞觉得它们挺俏皮，很可爱，像一块糯米年糕上点缀着的几粒黑芝麻，让他忍不住想咬一口；现在，他觉得像几颗耗子屎。

“老婆三天不打，她要上房揭瓦。”宋瑞想起了朋友们经常教育他的这句话，他怨恨难消，一直紧握着拳头，但他还是下不了手。他的确没有打女人的习惯，就算这个女人已经给他戴上了绿帽子。打女人需要一种天分，宋瑞怎么也搞不懂这究竟是哪一种天分。其实，宋瑞就连骂人的天分也不够，他已经骂了N多遍骚货、贱人、臭不要脸的，但还是没有

想出更痛快、更解气的恶毒骂法。

宋瑞不仅下不了手打黎娟，他甚至觉得，自己竟然有些心疼起她来。同时他还意识到，自己居然还有些爱她。他为自己的懦弱感到沮丧，他觉得自己缺乏男子气。他估计，也许正是这个原因，那些优秀的女人才不愿意死心塌地跟随他。于是，他就产生了自卑感，甚至，他还隐隐体会到了一种因为自卑而带来的孤独、迷茫以及漂泊无依的复杂情绪。这时，他内心深处就涌起了一股莫名其妙的感情。

现在，他准备坐过去，摸一下黎娟的脸蛋，说两句安慰的话，他打算继续和黎娟相依为命。

这时黎娟抬起头，胆怯地望着宋瑞，低声说：“现在惟一的办法，就是给他写信。”

“给那混蛋写信？”宋瑞瞪大了一双血红的眼。

“对，给他写情书，”黎娟又开始哇哇大哭，哭得龇牙咧嘴十分难看，她拖着哭腔继续说，“只有这个办法，才能让他露面。”

“你犯贱！”宋瑞实在忍无可忍，一记耳光朝她脸上挥过去。手还在半空中，他猛然看见黎娟一脸梨花带雨的凄惶样子，他心头闪过一丝怜惜，马上抬高了手臂，手掌从她头顶掠过，正好打在了她身后那只铸铁镂空花架上。花架摇摇欲坠，他敏捷地扑了过去，伸手想把上面那只水晶玻璃花瓶接住，但他膝盖却碰翻了茶几上的高脚酒杯，地板上一阵玻璃的碎响，花架轰然落地，花瓶也摔在地上，客厅里又是一阵稀里哗啦的乱响。

宋瑞右手剧痛，几滴鲜血从手指缝渗了出来。

他失魂落魄，一屁股坐在了沙发上。

“在刚刚结束的雅典奥运会 65 公斤级女子举重项目上，中国体育健儿又获得了一块金牌，现在，中国体育代表团金牌总数已经达到……”中央电视台女主持人高亢尖利的声音突然传了出来。

原来，宋瑞一屁股坐在了电视遥控板上，电视机被打开了。他痛苦地闭上了眼睛，啪的一声用左手捂住了眼眶问：“你和他上过床，对

不对？”

“我没有！”

“你撒谎！”

“真的没有！如果跟他睡了，你打死我吧！”黎娟又开始痛哭。

“打死你？我他妈犯贱啊！”

宋瑞从沙发上站了起来，走进了书房，砰的一声关上门，把黎娟的哭声和电视声关在了门外。

宋瑞靠着门板，瘫坐在书房的地板上。

虽然关上门，黎娟嘤嘤呜呜的哭声依然从阳台上飘了进来。

宋瑞是一个热情开朗的小伙子，他今年二十五岁，长着一双明亮善意的大眼睛和一头柔软细密的头发。从小时候起，他的生活就是一帆风顺，但现在，他一想起从美国回来这大半年的日子，便恍然有隔世之感。他万万没料到，生活，其实就是女人，与他开了一个又一个玩笑。

他今天才突然发现，自己竟然倒霉到了如此荒唐的地步——半年前，他刚从美国密歇根大学商业管理学院拿到MBA学位，他风华正茂、前途无量，北京、上海的好几家大公司以年薪五万美金以上的职位向他招手。而现在，他不仅一无所有，而且，居然和一个风骚女人躲在家里为一笔小钱而走投无路。半年前他锦衣玉食、英俊非凡，大家都说，他戴上眼镜像裴勇俊，取下眼镜像吴彦祖。那时候，他还不知道裴什么俊、吴什么祖是干什么的，但他知道自己很帅，挺讨女人喜欢。但现在，宋瑞怀疑自己已经被这个女人戴上了绿帽子，甚至被她骗光了所有钱财。

2

今天中午，宋瑞刚从北京回到成都，马上发现自己已经成了一个穷光蛋。

原来，宋瑞中午去银行取钱，发现信用卡上只有三万多元，其余三十万整数不翼而飞。以他目前的经济状况来看，三十万不是小数目，而且，这笔钱还不是他的。如果这一周之内钱找不回来，他很难想像会有什么后果。

宋瑞的家境不错，父亲是享受国家津贴的科技专家、国家部属某大型企业的高层领导，虽然有些隐性收入可以让宋瑞中学毕业就出国留学，但大都属于公司正常的制度化收入。他在大学暑期间还得打工，不能像贪官的公子少爷一样置豪宅、驾靓车、泡金发碧眼的洋妞。他父亲不仅不是贪官，甚至廉洁到了刻板的地步，以至于仕途很不得意。当然，他父亲和很多正直的知识分子一样，为家庭的贫穷而感到羞耻，为自己的不成功而觉得惭愧，时常受到良心的谴责、灵魂的拷问以及亲朋好友的埋怨。所以常有人说：当官难，当清官更难。不过，宋瑞优异的学业让父母很高兴。但父亲却没有为他的前途提供什么好机会，他严格按照《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第76条的规定，凡是与他所在部委有行业从属关系的FDI（外商直接投资）以及中外合资企业，宋瑞都不能去任职。

所以，宋瑞结束了短暂的打工生涯之后，选择了自己创业，和父亲的一个学生合股办了一家管理咨询公司。

现在，这三十万元涉及到宋瑞的前途和家庭的命运。中午，他和黎娟心急火燎地赶到公安局报了案。在警察面前，黎娟终于说了实话。原来，宋瑞回北京这几天里，她接待了一个过去认识的外地朋友。黎娟和他一起吃了两顿饭，逛过一会儿商场。黎娟觉得，一定是这个男人偷了自己的信用卡，取了钱之后又把卡放回她的提包。当然，这个人现在已经消失了，他的手机号再也打不通。

“你和这男人究竟是什么关系？”宋瑞的肺都要气炸了。如果当时没有警察在场，宋瑞一定会给黎娟一记耳光。

黎娟说，这个男人是香港人，在深圳做生意。两年前，她在成都做酒水促销的时候认识了他，那个时候他在狂热地追求她，不过她一直没

有接受。

宋瑞怀疑，黎娟所说的很可能是假话。这男人怎么可能知道信用卡密码呢？黎娟辩解说，大概是她取钱的时候被他偷看的。宋瑞在心里骂她怎么这么蠢。再说了，这笔钱自己刚刚存进账户，为什么一天之内就被提走了呢？怎么可能如此之巧。现在，宋瑞觉得很后悔，刚才真该让警察把黎娟刑拘起来。于是，他开始回忆与黎娟生活在一起的这半年时光，他实在搞不清楚，黎娟究竟是爱自己的钱，还是爱自己这个人。他想起那句老话：婊子无情。他不得不正视这个现实。黎娟是他在北京一家高级夜总会认识的陪酒女郎，而更重要的是，她还是学影视表演的大学生。大概正是由于她的美貌和无情，再加上她的表演天分，才会把自己迷得晕头转向。

黎娟真的像她说的那样爱他吗？难道她就不会像她的同行们一样见钱眼开？三十万元足以迷住一个女人的心窍。

这时，宋瑞放在客厅的手机突然响了。他不想动，无论谁的电话他都不想接，他本能地回避着眼前的处境。

黎娟在敲门，小心翼翼地敲着。

宋瑞不想开门，更不想理她。

黎娟在门口大声说：“宋瑞，你可以不理我，这笔钱找不回来，我去卖身也会还给你！”

卖身？你以为你没卖过吗？宋瑞想，自己怎么会爱上黎娟这种水性杨花的女人，他应该去爱孟妮那样娴淑优雅的女人才对啊。

一想到孟妮，宋瑞就心如刀绞。他本来以为，离开了北京那个是非之地，又和黎娟同居了几个月，他已经把孟妮忘了。但是他发现，他的心还在北京，还在他梦寐以求的孟妮身上。

“宋瑞，我爱你，但请你给我一点儿时间。”这是半年前孟妮对他说的话。

宋瑞突然觉得，这半年来似乎有一种神秘的力量，一直在紧紧地扼住他命运的喉咙，要把他拖向无底的深渊。尤其是他认识黎娟之后，他

的厄运就已经开始了，他不知道什么时候才会结束。

3

“终于结束了。”孟妮的身体松弛了下来，她伸直两条大腿，把脸埋在枕头上，在心里对自己说。

“怎么，你每次高潮都不喊出声来？”张春海一边哼哼唧唧地说，一边从孟妮的身上爬了下来。

“你怎么知道？每次你都不在。”孟妮本想这样说。当然，她不可能说这种话。她翻了一下身，伸手把地毯上的那件Dior睡衣捡了起来，挡住了前胸。

“人家害羞嘛。”孟妮坐了起来，在张春海的胖脸上羞涩地亲了一口，然后下了床。

张春海半躺半坐地倚在床头上，这回答让他感到很满足，他提了提脑袋上还一直戴着的登山帽，点上了一支烟。他还意犹未尽，贪婪地注视着孟妮雪山一样皎洁的胴体套上了那件绛红色的Dior睡衣，走进了卫生间。

孟妮躺在浴缸里，几股温暖的水流像小男孩的嘴唇亲吻着她的雪肤冰肌。

孟妮的皮肤白里透红，全身上下都很敏感，她渐渐有些高兴起来。于是她就想起了宋瑞，一想起宋瑞就没完没了。最后，她就会像老公所期望的那样喊出声来。

但是，她今天没有想到宋瑞，她想起了刚才脱来脱去的Dior睡衣。今天下午，妹妹孟锦告诉她，北京一家著名百货公司三楼的女装卖场有一个保安，因为每天看着众多的美女名媛流连忘返于国际名牌专柜，在长期压抑之下终于变态，成了一个恋物癖，常常在夜间把自己的秽物倾洒在诸如chanel高跟鞋、CK内衣、Dior晚装、LV手袋、阿曼尼眼镜等各种各样的女用奢侈用品上。于是，这些名牌就变成了DNA牌，可以用做

亲子鉴定。警方把这变态家伙带走之后，公安局把这个消息透露给了新闻界。北京市各大媒体考虑到这几年祖国蓬勃发展的奢侈品市场难以承受如此重创，都没有进行报道。孟锦所在的周刊也因为这件事比较猥琐，也没有报道。但这一事件却给孟妮带来了比较严重的心灵创伤，影响了她今天晚上的好心情，变态家伙老在她眼前晃来晃去，刚才与老公在一起，她感觉不到一点儿幸福快活的气氛。

其实，她过去也感受不到。孟妮的老公张春海是国内一家著名上市公司的老总，是少男少女心目中的成功偶像。大家都知道，北京城集中了中国最优秀的男人和最平庸的男人，这两种男人都比较容易获得成功，张春海无疑属于后一种。他是著名企业家，还是财经杂志的热门人物，但他不会做生意。他熟悉改革开放的各种理论，但他不懂市场。他的商业成就完全是他误打误撞的结果。早些年，他想让公司赚大钱，每天日理万机，起得比鸡早，睡得比狗晚，一心为股民着想，但公司的决策要么自相矛盾，要么被执行到了荒唐可怕的地步，业绩一塌糊涂，只好在年终报表上大做文章，幸亏前几年股市的狂热劲头让他度过了难关。后来，国有股减持的政策风从高层吹了出来，他又想把公司的主营业务搞垮以增加个人股份，他任人唯“闲”，公司里蠢人当道，呆头呆脑的工会干部身居要职，进行错误的投资，人为地增加成本，购买无用的设备，生产根本卖不出去的产品，甚至打算投产火车轮胎、飞机转弯灯之类的项目。但最后，要么是土地价格猛涨了很多倍，要么是地方政府扶持的某个项目取得了惊人的利润，他种下土豆，却收获西瓜，生意越做越大，他创造的商业奇迹已经被编进市场上泛滥成灾的成功学著作以及MBA案例教材。

张春海也常常觉得自己很无能，连亏本生意都不会做，他为自己的平庸而愁眉苦脸，别人反倒觉得他特别深沉。实际上他痛苦得直掉头发，脑袋上已经出现大片大片的斑秃，只好戴一顶连做爱也不取下来的登山帽，于是，他顺理成章地爱上登山、旅游和探险，不料却引领了新世纪的时尚潮流。他在喜马拉雅山、四姑娘山、乞力马扎罗山、南美第一高

峰的照片登上了祖国各地的时尚、人物杂志，他成了企业界和时尚圈的双重偶像。

所以，当张春海在众多美女明星的青睐中终于选择了孟妮时，孟妮十分感动。她嫁给张春海的时候，决定爱他一万年。

但结婚以后，孟妮发现张春海虽然相貌堂堂，但是他本人却不像他的身份那么光彩炫目——他的生活乏味透顶，属于典型的不解风情的男人。对于孟妮这样的女人来说，她们的性生活需要男人有某种天赋，需要某种一本正经干荒唐事的严肃劲头和想像力。有些男人天生就会做爱，有些男人一辈子也不会。张春海明显属于后一种，他总是会在激情的关键时刻冒出一两句蠢话或者放一个响屁，甚至两三个饱嗝让整个气氛荡然无存。孟妮是个感情细腻的女人，她经常欲火如焚，内心却万分痛苦。

当然，孟妮并非不爱她老公，张春海对她很好。当初，他们恋爱的时候，按朋友们的预料以及张春海本人的打算，孟妮是他在北京包养的二奶。正如他以前也在上海包过二奶一样。

但是这一次，他不惜和远在加州抚育儿子的妻子离婚，而给了孟妮一个名分，这说明他确实爱她。

张春海的确很爱孟妮。当初他们结婚的时候，因为是二婚，另外还要考虑到上市公司老总的婚变可能会对股市产生不利的影响，所以这段浪漫的爱情佳话没有举行相应的隆重婚礼，只是公司中层以上干部为他们在俱乐部搞了一个派对。

那天晚上的酒会上，光彩照人、风华绝代的孟美人让所有男人惊叹不已，他们十分肯定地说：“这么漂亮的媳妇，张总以后绝对不会搞婚外恋了。”

“最多搞一搞小姨子。”公司的刘副总悄悄地说。这位刘总五短身材，刚才正好抬头看见孟妮的妹妹孟锦，他惊慕得嘴合不拢了。

那时孟锦刚刚大学毕业，平生第一次穿上低胸露肩高开叉的晚礼服，她对自己过分暴露身体很不习惯，脸上掩饰不住的羞涩与身体上澎湃起

伏的性感形成了强烈反差，让一大群中年男人惊为天人。所以，刘总吞了吞口水，半开玩笑、半是认真地对一个下属这样说道。

4

孟妮走出浴室，张春海已经穿好了睡衣。

“这姑娘太棒了！”张春海躺在床上，手里捏着电视遥控器，欢欣鼓舞地看着电视里的奥运节目，对孟妮说道，“中国队又拿到一块举重金牌。”

前天，他们刚从雅典旅游回来，今年夏天的雅典街头人头攒动、热闹非凡，到处都是来自中国大陆的熟脸蛋。黄色的脸孔带着红扑扑的表情，张春海甚至还碰上了两位以前的旧情人。所以，这几天他一直对孟妮心怀愧疚，刚才在床上表现得十分积极踊跃。

孟妮知道，这段时间老公对奥运金牌的关心程度甚至超过了自己企业的股价。她不太关心金牌，只关心今天下午妹妹说的那些名牌。另外，孟妮还想起，小妹下午说她们报社要派她去四川采访。

一想到四川，孟妮马上就想到了宋瑞，他不是在成都吗，小妹会不会去看他呢？

孟妮拿起了电话，拨通了小妹的手机号。

手机响了很久，终于传来孟锦的声音。

“小妹，在哪儿？”

“美乐迪唱歌。”

孟妮听到手机里有个男人正在咆哮这两年流行的《北京一夜情》：

one night in Beijing

我留下许多情

不管你爱或是不爱都是历史的尘埃

one night in Beijing

我留下許多情……

孟妮喜歡這首歌的京腔京味，但她不喜歡“一夜情”，更不喜歡宋瑞對自己的痴情變成“歷史的尘埃”。

“這麼晚還在酒吧鬼混，想玩儿一夜情啊？”

“沒有啊，同學聚會，你知道我要單兒。”

“什麼時候去成都啊？”

“還早，就那‘小平同志故鄉行’，得下月吧。”

“去之前給姐打一電話。”

孟妮放下了電話。張春海在床上一直豎着耳朵，仔細聽完了她的電話，然後嚴肅地說：“還是讓小妹搬回來住吧，家裡房子這麼寬敞，現在北京也太亂了。”

孟妮沒把老公的話聽進去。最近這段時間以來，她一直感到後悔，後悔當初宋瑞在北京的時候，她怎麼不主動一些，不熱情一些，不對他更好一些呢！

孟錦掛了手機。她想這麼晚了，姐姐還打這樣一個電話，實在莫名其妙。她估計，這一定和宋瑞有關。

“這麼晚了，一定是男朋友查崗。”一直沒有唱歌的大學同學林超酸溜溜地說。

“我姐的電話。”孟錦一說完就後悔了，她覺得自己應該承認就是男朋友的電話。因為她發現，今天林超的表現很不尋常。上大學時，這位來自四川農村的同学非常老實，在男生中實在不怎么出眾，孟錦幾乎對他沒什麼印象。他大學沒念完就去了廣東打工，據同學們說，好像是因為他家裡太窮，無法負擔學費。但他這次回北京，仿佛一夜间就从民工变成了暴发户，他万分积极地邀约在京的大学同学们聚一聚，从晚餐到唱歌都是他埋单。

孟錦完全明白，這一切都是因為她。她剛才唱歌的時候，林超那一